

环境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2021〕12号

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办公室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

时 间：2021年10月20日14时30分

地 点：逸夫楼537室

出 席：沈东升、应笑妮、江博琼、冯华军、张轶、王齐、楼菊青、宋英琦

列 席：丁汀、张朝霞

主 持 人：应笑妮

记 录 人：宋英琦

会议纪要：

- 1、部署在全院开展深入开展“四史”宣传教育的工作要求；
- 2、部署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酒驾醉驾及其背后“四风”问题专项整治自查工作；
- 3、审议并通过《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职员职称考核推荐方案》；
- 4、审定并同意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推荐的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职员职称考核推荐校外专家库名单；
- 5、审定并通过《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会议议事规则》（修订稿）；
- 6、审定并通过《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修订稿），张榜公布。
- 7、审定并通过《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

- 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钉钉会)
- 8、审定并通过 2021 年环境学院本科生、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推荐上报名单; (钉钉会)
- 9、审定并同意 2021-2022 学年环境学院本科生经济困难学生评定上报名单; (钉钉会)
- 10、审议教学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9 月 29 日会议纪要:
- (1) 同意经教学委员会会议审议的环科专业部分课程及课程负责人的招聘结果; (钉钉会)
 - (2) 根据教务处要求, 学评教管理办法计算分值比例需进行修订, 通过《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学评教评分细则》(修订稿); (钉钉会)
 - (3) 通过《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规范本科教学过程、加强本科教学管理的规定》; (钉钉会)
 - (4) 审定并通过经教学委员会审议的环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 (钉钉会)
 - (5) 同意经教学委员会审议的修订《大气污染控制实验》教学大纲; (钉钉会)
 - (6) 同意经教学委员会审议的校外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审专家; (钉钉会)
 - (7) 同意经教学委员会审议的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办法附件的格式修订要求; (钉钉会)
 - (8) 同意经教学委员会审议的教研组优化调整;
 - (9) 根据教务处通知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即将接受专业评估。专业评估每4年进行一次, 会议要求给排水专业的专任教师引起重视;

- (10) 审议教学委员会讨论的学评教同行评价分值部分老师的异议，2020-2021 学年教学业绩考核结果需经教学委员会再次审议后提交党政联席会议；
- 11、讨论并通过《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实施细则》。
- 12、讨论《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生指导老师选聘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根据研究生院要求修改后再提交学院学位委员会讨论通过后再上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
- 13、讨论并同意汪美贞团队设立的“环境微生物群体感应实验室”申请配备专职实验员事宜；
- 14、讨论个别师生暑期从中风险区擅自返校未按防疫要求申报的处理意见；
- 15、讨论学院网站迁移相关事宜。要求学院办公室要做好现学院网站资料的下载和保存工作；
- 16、讨论学院校友会换届工作相关事宜；
- 17、讨论 2021 级两名研究生导师双向选择无法落实原因及解决方案；
- 18、讨论学院国际教学、学科建设等相关工作存问题原因及解决方案；
- 19、讨论《浙江工商大学生态文明研究院筹建方案》，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

报：方向明副校长

发：环境学院全体老师（电子邮箱）
